

加快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

张庆伟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是一篇闪耀着马克思主义真理光辉的纲领性文献，是新时代共产党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政治宣言，是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以史为鉴、开创未来的行动指南。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在新的征程上更加坚定、更加自觉地践行初心使命，努力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加快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奋力开创现代化建设新局面。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做到对党绝对忠诚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归根到底是因为马克思主义行！”我们党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创立了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形成了“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创立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党和人民事业发展提供了科学理论指导，创造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成就，中华民族迎来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黑龙江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东北地区和黑龙江省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召开省委会对深化地方机构改革、实现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推动高质量发展、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率先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作出安排部署，推动各项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奋进新征程，我们要更加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让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焕发出更为强大的真理力量。保持高度思想自觉，持续深化理论武装，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同学好马克思主义思想好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必修课，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东北地区和黑龙江省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起来，做到一体学习领悟、一体推进落实。保持高度政治自觉，善于从政治上看问题，立足两个大局，胸怀“国之大者”，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切实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各项工作中。保持高度的行动自觉，坚持学思用贯通、知行信统一，把理论学习同推动工作结合起来，以钉钉子精神抓好落实，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在黑龙江省落地生根见效。

自觉坚定理想信念，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

伟大建党精神是中国共产党的精神之源。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继续弘扬光荣传统、赓续红色血脉，永远把伟大建党精神继承下去、发扬光大！”伟大建党精神集中体现了党的坚定信念、根本宗旨、优良作风，凝聚着中国共产党人艰苦奋斗、牺牲奉献、开拓进取的伟大品格，为我们立党兴党强党提供了丰厚滋养。黑龙江省是一片红色的土地、光荣的土地，无数革命先烈和英雄模范不怕牺牲、顽强拼搏、艰苦奋斗，铸就形成了东北抗联精神、北大荒精神、大庆精神、铁人精神等。

奋进新征程，我们要结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从党的光荣历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走好新时代长征路，书写共产党人新的精神史诗。始终赓续共产党人的精神血脉，用好红色资源，传承红色基因，发扬红色传统，加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做到永远信党爱党为党，使理想信念更加坚定、政治品格更加纯粹、责任担当更加过硬。始终保持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越是形势严峻、任务繁重，越要鼓足干劲、保持定力，撸起袖子加油干，以逢山开路、遇水架桥、闯关夺隘的精神，克服前进道路上的种种困难，勇闯振兴发展新路子。始终保持昂扬头的斗争精神，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问题导向，增强忧患意识，强化底线思维，做好应对各种风险挑战的思想准备和工作准备，强化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责任制，不断提高攻坚克难、迎接挑战、化险为夷的能力。

坚定担当使命责任，不断激发奋进力量

习近平总书记在“七一”重要讲话中向全体中国共产党员发出了“努力为党和人民争取更大光荣”的伟大号召。中国共产党一经诞生，就把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确立为自己的初心使命，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进行了一场场气壮山河的伟大斗争，创造了一个个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历史性地解决了绝对贫困问题，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正在意气风发向着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黑龙江省坚持不懈抓发展、促振兴，粮食产量连续多年稳居全国第一，持续优化经济结构，不断增强创新动能，推动改革开放取得突破性进展，“六个强省”建设呈现新气象，今年前8个月经济运行呈现稳中有进、稳中向好态势。但制约黑龙江省发展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依然存在，在发展中还有很多问

题需要解决，在转方式调结构上还需要持续努力，在深化改革中还有一些难点问题需要突破。

奋进新征程，我们要锚定全面振兴和现代化建设目标，打好发展组合拳，聚精会神办好发展经济这个最大的实事，在新时代展现新气象新作为。以新担当勇挑发展重任，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自觉全面融入新发展格局，扎实做好“三篇文章”，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动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成效，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新作为开辟改革新局，精准破解振兴发展面临的体制机制障碍，加快推进黑龙江自贸试验区和哈尔滨新区建设，持续深化龙粤对口合作，打造向北开放重要窗口，深度嵌入国内大循环、更好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不断增强经济发展活力动力。以新举措防范化解风险，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坚决扛起维护国家“五大安全”的政治责任，高标准推进大庆油田古龙陆相页岩油国家级示范区建设，当好维护国家粮食安全的“压舱石”。围绕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打造全国循环经济大省。筑牢常态化疫情防控防线，持之以恒抓好安全生产，创造和谐稳定安全的社会环境，守好祖国“北大门”。

践行党的根本宗旨，推动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习近平总书记在“七一”重要讲话中强调：“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实现共同富裕不仅是经济问题，而且是关系党的执政基础的重大政治问题。近年来，黑龙江省坚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振兴发展的重要工作，谋划实施了一大批打基础、补短板、利长远的民生工作，在民生实事上持续取得新进展，脱贫攻坚取得全面胜利，棚户区 and 老旧小区改造成效显著，城乡居民收入稳步提高，与全国一道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与此同时，我们也深切感到，在民生领域还存在不少短板，离群众期待还有一定差距。

奋进新征程，我们要紧扣实现共同富裕这个目标，搞清楚发展为了谁、依靠谁、发展成果由谁享有这个根本问题，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站稳人民立场，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深入践行党的群众路线，用实际行动诠释“我将无我、不

负人民”，始终同人民想在一起、干在一起。推动共同富裕，鼓励勤劳创新致富，扩大中等收入群体，促进基层公共服务均等化，推动边境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加快发展，补齐乡村建设短板，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保障建设，不断缩小地区差距、城乡差距、收入差距。办好民生实事，结合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统筹做好就业、收入分配、教育、社保、医疗、住房等工作，解决好“一老一小”、供热提标、人居环境改善等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把好事事实事办到群众心坎上，让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强化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深入推进自我革命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党历经千锤百炼而朝气蓬勃，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我们始终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把党的建设作为一项伟大工程来推进，是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伟大社会革命的重要法宝。我们牢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嘱托，坚决扛起从严管党治党主体责任，从严抓思想教育，从严抓选人用人，从严抓组织生活，从严抓党内监督，从严抓正风肃纪，不断增强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树立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全面提升党员干部“七种能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坚持严管和厚爱相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鼓励支持广大干部干事创业、奋发有为。扎实做好换届选举工作，确保选出好干部、配出好班子、形成好风气。持续深入改进作风，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纠治“四风”特别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着力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切实减轻基层负担。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始终保持赶考的清醒，全面加强纪律建设，坚决同一切弱化党的先进性、损害党的纯洁性的问题作斗争，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作者为中共黑龙江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说老实话 办老实事 做老实人

坚持以党性立身做事

赵渊杰

同志指出：“老实人，敢讲真话的人，归根到底，于人民事业有利，于自己也不吃亏。”周恩来同志说过：“世界上最聪明的人是最老实的人，因为只有老实人才能经得起事实和历史的考验。”对党忠诚、光明磊落的老实人，从不在党性原则问题上打折扣、搞变通，也从不屑于搞拉拉扯扯、吹吹拍拍、阿谀奉承，当没有公心只有私心、没有正气只有俗气的“老好人”，而是在言行一致、表里如一中讲真话讲实话、干实事求实效。这样的老实人，往往能够如实地向党反映和报告情况，不做两面派，不弄虚作假、虚报浮夸，不隐瞒实情、报喜不报忧，而是既做让老百姓看得见、摸得着、得实惠的实事，也做为后人作铺垫、打基础、利长远的好事。凡是有利于党和人民的事，坚决做到事不避难、义不逃责，大担当、大作为，努力把好事办实，把实事办好。这样的老实人，做人实在、为人厚道，秉公办事、铁

面无私，讲原则不讲面子、讲党性不徇私情，在本职岗位上撸起袖子、甩开膀子、不装样子，积极担当作为、兢兢业业、任劳任怨。

坚持以党性立身做事，是党员干部的终身必修课。在一时一事上讲实话、办实事不难，难就难在时时、事事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始终坚守老实人的品格。没有坚定的理想信念、坚强的党性原则、坚韧的意志品质，这是难以做到的。延安时期，陈云同志提炼出“不唯上、不唯书、只唯实，交换、比较、反复”的“十五字诀”。他总结说：“这十五个字，前九个字是唯物论，后六个字是辩证法，总起来就是唯物辩证法。”在我们党的历史上，涌现出许许多多终身践行这一“唯物辩证法”，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做老实人的共产党员，为党和人民事业作出了突出贡献。年轻干部精力充沛、思维活跃、接受能力强，正处在长本

事、长才干的大好时期，必须进一步增强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做老实人的自觉和底气。敢于坚持真理，善于独立思考，坚持求真务实，在经风雨、见世面、长才干、壮筋骨中不断强化党性修养锻炼。

刘少奇同志在《论共产党员的修养》中说：“我们无产阶级革命家忠诚纯洁，不能欺骗自己，不能欺骗人民，也不能欺骗古人。这是我们共产党的一大特点，也是一大优点。”讲实话、办实事，重在一个“实”字，贵在一个“真”字，必须动真情、察实情，扑下身子、沉到一线，“身入”基层，“心到”基层，听真话、察真情，把情况摸实摸透；以真心实意、真情实感为基层办事、为群众谋利；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找准的路坚持走，认准的事坚持做。办好服务群众、造福群众的大事实事，当好让党放心、群众信任的老实人。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中强调：“保证人民当家作主，坚持依法治国”。我们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在新起点上继续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奋力建设良法善治的法治中国。

我们党领导法治建设走过光辉历程。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共产党一经诞生，就把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确立为自己的初心使命”。一百年来，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中国人民，以“为有牺牲多壮志，敢教日月换新天”的大无畏气概，书写了中华民族几千年历史上最恢宏的史诗。法治是人类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也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的不懈追求。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我们党在根据地推进法制建设，积累了宝贵经验。新中国成立后，我们党废除旧法统，抓紧建设社会主义法制，初步奠定了社会主义法制基础。改革开放新时期，我们党把依法治国确定为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把依法执政确定为党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推动依法治国取得重大进展。进入新时代，我们党明确提出全面依法治国，并将其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予以有力推进，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发生历史性变革、取得历史性成就。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制度和法律制度是在长期实践探索中形成的。我们党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坚持实事求是，从中国实际出发，洞察时代大势，把握历史主动，进行艰辛探索，建立和完善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形成和发展了党的领导和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军事、外事等各方面制度，不断加强和完善国家治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制度和法律制度就是我们党在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改革的长期实践探索中形成的，是人类制度文明史上的伟大创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家制度和法律制度是被实践证明了的科学制度体系，巩固了我们党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的领导核心地位，确保国家一切权力属于人民，确保人民依照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为实现“中国之治”夯实制度基础。

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围绕以史为鉴、开创未来，鲜明提出“九个必须”的根本要求，对于加强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具有深远指导意义。比如，必须坚持中国共产党坚强领导，指明社会主义法治的最根本保证，强调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全面依法治国全过程和各方面；必须团结带领中国人民不断为美好生活而奋斗，指明法治建设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造福人民、保护人民，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必须继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启示我们建设法治中国要从中国国情和实际出发，把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特别是用习近平法治思想这一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最新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必须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启示我们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以解决法治领域突出问题为着力点，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等等。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向前推进，法治建设就要跟进一步。当前，全面依法治国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的地位更加突出、作用更加重大，要求我们更加坚定不移厉行法治。立法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前提和基础，立法质量直接关系到法治建设的质量。立法工作必须紧跟时代发展步伐，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坚持立法为民，把体现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愿望、维护人民权益、增进人民福祉落实到立法工作各领域全过程，顺应人民期盼，加强重点领域立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法律保障。

（作者为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副主任）

不同于市场和资源“两头在外”的发展模式 新发展格局新在哪里

孙合良

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根据我国发展阶段、环境、条件变化作出的重大决策，是重塑我国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的战略抉择。与市场和资源“两头在外”的发展模式相比，新发展格局主要新在以下几个方面。

更加强调新发展理念的指导地位。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是由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理论逻辑、历史逻辑、现实逻辑决定的，三者紧密关联。立足新发展阶段明确了我国发展的历史方位，贯彻新发展理念明确了我国现代化建设的指导原则，构建新发展格局明确了我国经济现代化的路径选择。把握新发展阶段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现实依据，贯彻新发展理念为把握新发展阶段、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了行动指南，构建新发展格局则是应对新发展阶段机遇和挑战、贯彻新发展理念的战略选择。因此，要从全局的高度理解新发展格局，坚持以新发展理念引领新发展格局的构建。

更加注重国内大循环的主体地位。近年来，随着外部环境和我国发展所具有的要素禀赋发生变化，市场和资源两头在外的国际大循环动能明显减弱，外贸依存度从2006年64.2%的历史高点逐步回落到2020年的31.6%，经常项目顺差同国内生产总值的比率由2007年的9.9%降至2020年的不到2%。与此同时，我国内需潜力不断释放，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不断提升，国内大循环活力日益强劲，表明我国经济已经在向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转变。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强调“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强化内需对国内经济增长的带动作用，是我国经济发展的大势所趋。强调国内大循环的主体地位，绝不是轻视国际大循环，而是要使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

更加注重经济循环的畅通无阻。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关键在于经济循环的畅通无阻，要求坚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为民族复兴提供有力法律保障

许安标